**上海长三角医疗器械产业发展促进会**

**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委员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申请方式 | 口单位推荐口自荐 |
| 技术职称 |  |
| 工作单位 |  |
| 行政职务 |  |
| 通信地址 |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信箱 |  |
| 毕业院校 |  | 所学专业 |  |
| 学历 |  | 学位 |  |
| 研究领域 |  |
| 两院院士请填写 | 1．□ 科学院院士 担任时间： 年 月 2．□ 工程院院士 担任时间： 年 月  |
| 主要工作经历及成果 |  |
| 标准化工作相关经历 |  |
| 申请人意见 | 本人同意加入上海长三角医疗器械产业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并遵守相关工作的管理规定。 申请人签字： （签名）年 月 日 |
| 单位审核意见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促进会审核意见 |  负责人： （签名、盖公章）年 月 日 |

注：1、申请人对表格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1. 请附上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个人职称证书复印件以及其他证明工作能力的相关材料。